工學院主管會議紀錄(2024/01/17)

會次:112學年度第5次

時間:113年1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10分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工綜館 243 室)

出席:謝宗霖副院長 闕蓓德副院長 林沛群副院長 歐昱辰副院長 顏鴻威執行長

(請假)

葛宇甯主任 莊嘉揚主任 廖英志主任 趙修武主任 蔡豐羽主任

(戴璽恆副主任代)

林頌然主任 席行正所長 陳國慶所長 康旻杰所長 洪一薰所長

(黄義侑副主任代)

鄭如忠所長 康敦彥主任

列席:高雪小姐 武怡婷小姐

主席:江茂雄院長 紀錄:余承樺

壹、審議 113 學年度本校特聘教授推薦案

說明:

- 一、 依本校 112 年 11 月 30 日校人字第 1120109319 號書函 辦理。
- 二、本階段僅受理符合本校「特聘教授設置暨特聘加給給與 實施要點」第2點第1項第1款至第6款及第8款資格 條件者,即本校編制內專任有給教授,教學、研究服務 績效良好,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得聘任為特聘教授:
 - (一)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
 - (二)獲頒教育部國家講座。
 - (三)獲頒教育部學術獎。
 - (四)獲頒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含原科技部及行政院 國家科學委員會,下同)傑出研究獎二次且之後執 行特約研究計畫(如執行國科會其他單一研究計 畫,主持人費大於或等於該會特約研究計畫經費, 可等同執行特約研究計畫)。
 - (五)獲頒本校教學傑出獎三次以上,其中二次以上於擔任教授期間獲頒(獲頒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或獲頒教育部師鐸獎,各可等同獲頒本校教學傑出獎一次)。

- (六)在國際上獲高度肯定而具相當於第一款至第五款或 第七款資格,並報校專案審核通過。
- (七)經本校核定為免評鑑教師或任本校教授五年以上, 並符合各學院自訂之特聘教授聘任標準所定資格。
- (八)經本校核定為免評鑑教師,對社會有重大專業實務 貢獻,並有具體之突出表現。
- 三、依本校「特聘教授設置暨特聘加給給與實施要點」第6點第1項第3款:「本校教授符合第2點第1項第6款、第8款者,由各學院及共教中心相關會議檢具符合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向本校推薦,分別由副校長召開由研發長及相關領域教授或學者專家若干人組成之特聘教授第六款審議小組、第八款審議小組審議,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聘任之,並於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
- 四、 檢具以下文件,敬請參閱:
 - (一) 112年11月30日校人字第1120109319號書函
 - (二) 本校特聘教授設置暨特聘加給給與實施要點
 - (三)本院特聘教授聘任及審議作業辦法
- 五、 本次到院申請案計1件,提請討論:
 - (一)○○系李○○教授申請特聘教授第6款
- 六、本次申請案如獲通過推薦,係以相當於第幾款資格報校,併請討論。

決議: 經投票表決,申請案未獲通過推薦。

貳、報告事項

- 一、本院業已推薦機械系詹魁元教授為113年度本校教師服務 優良獎遴選委員。
- 二、本院業已推薦高分子所童世煌教授為本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委員。
- 三、 為利配合系所作業時程,113年度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遴選續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推薦獲通過者將由院辦提供獲獎通知及琉璃獎座廠商資訊,請系所協助致發獲獎通知及製作琉璃獎座,並將琉璃獎座經費單據送院報支。檢附「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傑出企業家講座遴選辦法」,請參閱。
- 四、 為配合總務處 1120104647 號簽略以,請工學院儘速辦理工學院綜合大樓後續規劃及搬遷事宜,並每季填寫進度表以利控管;本院將定期請工綜館相關單位填報「工綜館搬遷進度追蹤表」,請相關單位惠予協助辦理。 決定:

- (一)請林沛群副院長及謝宗霖副院長督導本案相關單位之搬出、遷入事宜。
- (二)工綜館搬遷進度追蹤表,將定期提列本院主管會 議報告。
- (三)因應本校未來可能採行之區域定時斷電等措施, 建議遷入單位可將辦公室及實驗室空間分別集中 規劃。
- (四)為促進節電,本校以大樓為單位,提供換置 LED 節能燈具百分之六十之經費補助,建議各遷入單 位均能支持本項換置方案。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材料系

案由:材料系莊〇〇教授將於113年2月1日退休,擬申請保留 使用工綜館440研究室及工綜館343/345實驗室自113年 2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材料系 112 年 12 月 1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材料系 112 年 12 月 20 日簽影本及「國立臺灣大學退休及離職教師使用研究室及實驗空間處理要點」,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陶家維先生講座設置要 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案業經土木系 112 年 12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 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陶家維先生講座」捐贈合約 書(稿)如後附,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四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慶琅先生·詮達化學講座」擬予續 約,檢具續約之捐贈合約書(稿)、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條文

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五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斌彥先生講座設置要點」擬予修

正,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六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暨電機資訊學院與泰國清邁大 學工學院合作協議」(英文版本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為 3+2 學碩士雙聯學位合約新約。
- 二、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境外雙聯學位 實施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 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七

提案單位: 土木系

案由: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土 木工程學系雙聯學位附約」(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旨揭合約係「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暨電資學院與泰國朱拉 隆功大學工學院碩士及博士雙聯學位備忘錄」之附約。
-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12 月 12 日土木系 112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 會議通過。
- 三、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境外雙聯學位 實施辦法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 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八

提案單位:工科海洋系

案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工程科學與海洋工程學系與京都先 端科學大學機械與電子系統學系合作備忘錄」(草案)英 文版本如後附,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2年12月26日工科海洋系112學年度第3次 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合約提案中文說明、國立臺灣大學與境外教育研究機 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注意要點及國立臺灣大學書面約 定簽署代表對等原則,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肆、散會(上午11時45分)